

公司代码：600375

公司简称：*ST 星马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星马	600375	华菱星马、星马汽车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峰	王物强
电话	0555-8323038	0555-8323038
传真	0555-8323531	0555-8323531
电子信箱	leef7951@163.com	wangwuqiang86@126.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508,491,436.06	8,780,137,735.20	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13,574,692.73	2,621,388,905.48	-7.93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450,147.05	-155,830,764.68	不适用
营业收入	1,674,783,379.61	2,290,739,666.52	-2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461,711.62	-220,133,547.8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0,120,842.84	-234,689,690.8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7	-6.3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4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40	不适用

2.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69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马鞍山华神建材工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9	60,544,793	0	无	0
史正富	境内自然人	7.05	39,176,922	0	无	0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3	27,399,723	0	质押	16,295,000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4	24,136,112	0	无	0
马鞍山富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7	23,708,889	0	无	0
庄洪贞	境内自然人	1.04	5,792,186	0	无	0
倪琪如	境内自然人	0.91	5,054,686	0	无	0
庄浩健	境内自然人	0.81	4,508,516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6	3,661,800	0	无	0
李俊	境内自然人	0.60	3,34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星马集团是华神建材的控股股东，持有其 100%的股权。两者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2、鉴于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和史正富分别于 2010 年 10 月 17 日出具《声明》， “在未来继续作为华菱汽车股东期间内，以及星马汽车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后，作为星马汽车股东期间				



	内，无意谋求对于华菱汽车及星马汽车的实际控制，并将继续保持与星马集团的一致行动”，因此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史正富与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具有一致行动关系。3、星马集团与中融信托签订了总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单一资金信托合同。星马集团以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 1,480 万股和华神建材以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 2,820 万股分别质押给中融信托，为星马集团在信托项下的义务提供质押担保。星马集团和华神建材已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根据星马集团、华神建材与中融信托签订的《股权质押合同》，其所担保的主债权的履行期限为 36 个月，自股权质押登记办理完成之日起生效。2016 年 6 月 8 日公司刊登了《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星马集团、华神建材已将上述股权质押予以解除。4、史正富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 10,379,800 股质押给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 13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质押登记证明》，史正富先生已办理完成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史正富先生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 39,176,92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05%，此次股份质押后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39,176,92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05%。5、省投资集团与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委托债权代理投资合同》。省投资集团以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 1,629.50 万股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金寨路支行，为其在《委托债权代理投资合同》项下的义务提供质押担保。省投资集团于 2014 年 6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根据省投资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金寨路支行签订的《质押合同》，其所担保的主债权的履行期限为不超过 72 个月，自股权质押登记办理完成之日起生效。6、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6 年上半年度，报告期内，受国内经济结构调整，房地产、固定资产、基础设施建设等投资放缓和信贷政策收紧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产品市场需求持续低迷，公司产品销售收入持续下降，公司生产经营压力巨大。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度方针，对内加强内部管理和创新步伐，对外加强营销创新、市场转型。推进产品结构调整，加快物流车发展，围绕国家“一带一路”、十三五规划、城镇化、供给侧改革等相关政策，积极寻求市场机会，扩大市场规模。公司员工上下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积极应对严峻的市场形势。

201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7,478.3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6.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346.1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 7.57%。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674,783,379.61	2,290,739,666.52	-26.89
营业成本	1,506,534,158.69	2,075,930,684.59	-27.43
销售费用	108,823,513.16	118,749,881.91	-8.36
管理费用	179,184,547.51	197,404,097.67	-9.23
财务费用	58,069,973.72	67,980,868.56	-1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450,147.05	-155,830,764.68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72,236.88	-148,382,123.4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131,852.59	354,891,392.61	-184.57
研发支出	68,263,395.97	76,043,407.45	-10.2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销售量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销售量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送车费、广告及宣传费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研发费用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借款利息支出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研发投入下降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1、公司因实际控制人马鞍山市人民政府正在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停牌。2015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刊登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本公司自 2015 年 11 月 25 日起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2015 年 12 月 9 日、2015 年 12 月 16 日、2015 年 12 月 23 日刊登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5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刊登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25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刊登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由于预计无法在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后 2 个月内复牌，2016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2016 年 1 月 25 日，公司刊登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25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刊登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由于预计无法在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后 3 个月内复牌，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2 月 5 日、2016 年 2 月 2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2016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2016 年 2 月 25 日，公司刊登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25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两个月，最迟不晚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复牌。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刊登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鉴于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对安徽安粮秀山建设有限公司进行了预审和预评估，根据预审和预评估的结果，标的资产未能达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章第十二条规定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同时，受国家宏观经济及土地政策等因素的影响，标的公司经营情况也将受到影响。经相关各方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6 年 3 月 19 日，公司刊登了《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2016 年 3 月 22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针对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2、为进一步完善核心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实现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的一致，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全力推动公司在新时期战略转型目标的实现。经公司 2015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5,700 万股，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1,749.00 万元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

上述事项尚须获得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3）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公司目前各项生产经营工作均按年度经营计划进行，无重大经营计划变化情况。

（4）其他

无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加工制造业	1,631,850,209.74	1,480,956,362.13	9.25	-25.94	-26.65	增加 0.89 个 百分点
融资租赁	14,235,713.53		100.00	53.94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专用车	630,415,799.44	558,082,356.63	11.47	-42.53	-43.10	增加 0.88 个 百分点
整车及底盘	870,823,907.14	841,146,072.88	3.41	-10.53	-12.09	增加 1.72 个 百分点
汽车零部件	130,610,503.16	81,727,932.62	37.43	-1.76	0.33	减少 1.3 个百分点
融资租赁	14,235,713.53		100.00	53.94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577,308,899.04	-18.05
国外	68,777,024.23	-76.11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设有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为了促进技术创新、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公司不断地巩固和发展与各知名院校、科研机构 and 国外知名公司的合作关系，建立了技术委员会和专家咨询委员会，健全、完善了以公司为主体的产、学、研一体化技术创新体系。技术委员会和专家咨询委员会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活动，解决技术难题，理清发展思路，为企业发展及技术创新工作做出了关键的贡献。公司为增强技术人员的凝聚力，非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长期以来已经形成了“以人为本、科技为先、创新为魂、追求卓越”的企业经营理念。技术中心建立了各种完善、有效的激励



机制，不断改善创新硬件、软件环境，最大限度地发挥技术人员的创造性，积极利用国内外智力资源来为企业技术创新、技术进步服务。

2、完整产业链优势

本公司兼具专用车、重型汽车生产资质，使得星马专用车与华菱重卡共享整车生产资源，同时，能够扩大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范围，使重型汽车生产与专用车生产能够有机结合，充分发挥本公司和华菱汽车在产业上的互补优势，从而在国内重型汽车行业和专用汽车行业具有更强的竞争力，延伸公司产业链。同时公司进一步发展公司上游的核心零部件，完善产品的产业链，为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3、营销与服务优势

公司选拔优秀人才加入营销队伍，持续开展营销理论和实务操作培训、企业文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培训，提高营销人员的综合素质，增强使命感、责任感、荣誉感和归属感，制定合理有效的政策和策略，进一步开拓国内、国际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采用创新性营销方式，培育有一定实力和市场拓展资源的一级、二级经销商和服务商，调动一切有利因素增加市场销量，提高市场份额。同时，公司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做好售后服务工作，使售后服务能与产品销售有机结合起来，积极发展综合服务商，建立快速的用户培训、配件供应、故障处理响应机制，提高客户群的忠诚度和美誉度。

4、品牌优势

公司拥有星马专用车和华菱重卡两大自主知识产权品牌产品，两者均为安徽省名牌产品。星马专用车是我国工程类专用汽车行业的重点骨干企业，公司的散装水泥车和混凝土搅拌运输车是市场影响力最大的专用车，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菱汽车是国家定点载重汽车生产企业。另外公司不断研发出了 LNG 车型、星凯马发动机车型和国四车型等新产品并申报了工信部公告、燃油公告和环保公告；通过市场推介会等各种终端活动，把新产品推向市场，并鼓励经销商开展市场推介和宣传活动。目前，公司进一步加强品牌宣传力度，加大宣传投入，通过电视广告、高速公路标牌及各种展会等扩大知名度和影响力，通过用户和经销商开展工地宣传和区域市场宣传，参与各种汽车业政策法规的研讨和论坛活动；同时深化品牌的精益化、优质化、高端化和人性化内涵，提高品牌的认知度和影响力。

5、人才优势

在用人机制方面，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以优惠的人才政策，宽松的用人环境，富有竞争力的用人机制，广阔的发展空间，不断吸引人才加入公司的开发队伍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在公司以“感情留人，事业留人”的人才理念中，人才被视为技术中心最宝贵的财富。制定了个人能力贡献与企业整体经营状况相挂钩的薪资政策，对高级技术人才的汽车、住房、通讯等采取了无偿使用、费用补助；对一般设计人员实行房贴、车补、通讯补助等办法。通过这一系列制度、薪酬、福利的实施来吸引高级技术人才的加盟。公司技术中心通过“公开、公平、公正”业绩评估的机制，选拔核心人员进入中层管理层，因岗设人，大胆提拔年轻人并委以重任。内部管理方面采用竞争上岗，实施动态管理。

6、成本优势

公司注重精细化管理，确保公司的综合成本优势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在采购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招标制度，不断优化供应商群体结构，不定期的考核供应商，逐步淘汰规模小、产能不足、质量不稳定的供应商，择优选择供货能力强、质量稳定、信誉度高的供货方，坚决杜绝独家供货行为。同时，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为高效低价地采购提供了条件。在生产方面，公司依靠多年专业从事重卡和专用车生产的优势，采取了一系列新技术，新工艺，不断改善流程，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公司通过统计分析出阶段性常规配件的规律，组织批量生产；涂装车间通过合理设置生产线上的车桥数量，可以做到不重复加热，节约能源；车桥车间严格控制物料配送，做到大件按台配送，小件循环补料；通过改进工艺、严格执行各项工艺操作规程，



减少了原材料耗费并降低了废品率。

7、管理优势

经过多年的运营与发展，公司已形成一套集科研开发、生产管理、质量管理、信息管理、市场营销及全方位营销服务为一体的综合管理体系。公司不断完善整车销售管理系统（即 DMS 系统），用以加强整车管理和应收账款管理。公司重视应收账款的回款工作，并将回款率纳入营销业绩考核中，以提高应收账款回款率；公司加强库存管理，降低存货余额，坚持以销定产，以产定购，除战略物资外，其他原材料逐步实行零库存管理，以减少原材料库存，同时根据 DMS 系统提供的实时库存信息，对库存期限较长的车型采取更优惠的返利方式促销，以有效降低库存商品的库存量；公司严格执行“自检、互检、专检”相结合的制度，加强产品质量审核和过程质量审核，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 ISO9001 质量保证体系和 3C 认证的各项要求，并且对重卡及专用车进行系统策划，设立关键质量控制点，树立产品良好的品质形象。

8、财务优势

公司历来重视财务管理职能，控制成本费用，保持合理的现金流。为加强企业资金管理，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大力推进金融按揭业务，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在积极利用金融政策促进销售的同时，有效保证公司应收账款资金的及时回笼，不影响公司资金循环。另外，公司充分利用与多家银行合作的契机，进行融资利率比价，最大限度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①2016 年 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福马零部件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254 万元收购其控股子公司镇江索达少数股东北京国运通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镇江索达 33.33% 的股权，收购完成后，福马零部件占镇江索达注册资本的比例由 66.67% 变更为 100%，镇江索达成为福马零部件的全资子公司。

②为进一步加大重卡零部件的开发，加强公司零部件自我配套能力，完善公司产品产业链，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2016 年 7 月 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福马零部件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安徽福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华菱星马	5	2015.02-2016.02	0.47%	经营周转	星马集团	否	是	否	否		控股股东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上述贷款利率为月利率，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已偿还上述 5 亿元的委托贷款的本息。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委托贷款。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03	首次发行	28,331.30	0	28,331.30	0	
2013	非公开发行	117,863.90	8,070.78	117,552.33	311.57	主要系募投项目投资额未达到计划投资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储在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管理和使用。
合计	/	146,195.20	8,070.78	145,883.63	311.57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18号文核准,公司于2003年3月17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8331.30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已经使用28331.30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量的100%。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85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3年6月以非公开方式发行15,000万股新股,每股发行价为8.08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1,20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3,336.1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17,863.9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3年6月28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会验字[2013]2026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18,981.55万元,其中: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4,026.58万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65,454.97万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9,500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1,370.29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11.7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16年6月30日余额合计为240.88万元。 (2)2016年上半年,到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9,500.00万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8,070.78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1,670.10万元,加上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12.28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0.02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16年6月30日余额合计为1,682.36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5000 辆专用汽车技术改造项目	否	25,144.00	0	21,595.34	是				是		
1000 辆铝合金粉粒物料散装运输车制造项目	是	14,400.00	0	0	否				否		
年产 5 万台重型车发动机项目	否	132,000.00	8,070.78	117,552.33	是				是		
合计	/	171,544.00	8,070.78	139,147.67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 5000 辆专用汽车技术改造项目共投入募集资金 21595.34 万元，项目已经全部完工。 2、公司 1000 辆铝合金粉粒物料散装运输车制造项目是基于国外同类产品应用较为广泛而国内目前尚属空白，且随着国家大型燃料酒精项目和大型粮食储备库的兴建而实施的配套项目。但是，铝合金车身的成型及焊接工艺复杂，投入资金量比较大，同时由于铝合金材料的成本偏高，导致该车型的市场售价较高，而目前国内市场的接受能力较小。鉴于市场情况发生变化，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 2007 年 9 月 1 日召开的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6,735.96 万元人民币全部变更为对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的增资。 3、公司年产 5 万台重型车发动机项目可以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汽车生产产业链，提升本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年产 5 万台重型车发动机项目已经进入批量生产阶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投资项目资金总额										
变更后的项目名称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项目拟投入金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变更项目的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项目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增资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1000 辆铝合金粉粒物料散装运输车制造项目	6,735.96	0	6,735.96	是				是	
合计	/	6,735.96	0	6,735.96	/		/	/	/	/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说明:

2007 年 9 月 1 日, 公司召开了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利用募集资金对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6,735.96 万元人民币全部变更为对天津星马有限公司的增资。

公司此次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对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增资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专用汽车市场, 扩大市场占有率; 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降低原材料运输成本, 提高产品规模效益; 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4) 其他

无

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期末总资产(万元)	期末净资产(万元)	本期净利润(万元)
华菱汽车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汽车制造业	50,000.00	100.00%	661,782.70	255,032.07	-15,662.49
星马专汽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专用汽车制造业	12,000.00	100.00%	38,795.32	1,051.03	-231.97
福马零部件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制	10,000.00	100.00%	56,196.42	12,303.83	907.55



	资 子 公 司	造 业					
上海徽融	本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融 资 租 赁 行 业	26,000.00	73.46%	58,133.12	26,430.53	-937.41
福瑞投资	本 公 司 全 资 子 公 司	外 贸 行 业	4,054.00 (港币)	100.00%	3,146.32	1,753.77	-0.28
索达机械	华 菱 汽 车 全 资 子 公 司	汽 车 零 部 件 制 造 业	5,000.00	100.00%	29,192.57	-5,531.14	-1,503.92
福马车桥	华 菱 汽 车 全 资 子 公 司	汽 车 零 部 件 制 造 业	2,000.00	100.00%	5,590.60	5,590.60	-0.03
凯马零件	华 菱 汽 车 全 资 子 公 司	汽 车 零 部 件 制 造 业	500.00	100.00%	16,256.24	-6,363.02	-1,500.55
湖南华菱	华 菱 汽 车 控 股 子 公 司	汽 车 制 造 业	6,000.00	66.67%	51,653.17	-1,391.91	-593.61
天津星马	星 马 专 汽 全 资 子 公 司	专 用 汽 车 制 造 业	9,000.00	100.00%	22,892.52	-295.64	-1,229.14
湖南星马	星 马 专 汽 控 股 子 公 司	专 用 汽 车 制 造 业	4,500.00	66.67%	8,370.31	1,760.75	-218.33
福亨内饰	福 马 零 部 件 控 股 子 公 司	汽 车 零 部 件 制 造 业	4,000.00	60.00%	6,545.84	4,689.46	108.83



	公司						
镇江索达	福马 零件 控股 子公 司	汽 车 零 部 件 制 造 业	3,000.00	100.00%	17,033.73	2,462.13	-72.60
芜湖福马	福马 零件 全子 资公 司	汽 车 零 部 件	2,500.00	100.00%	16,202.99	5,107.44	200.78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华菱汽车	100.00	
2	安徽星马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星马专汽	100.00	
3	安徽福马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	福马零部件	100.00	
4	天津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天津星马		100.00
5	上海索达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上海索达		100.00
6	芜湖福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芜湖福马		100.00



7	安徽福马车桥有限公司	福马车桥		100.00
8	福瑞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福瑞投资	100.00	
9	马鞍山凯马汽车零部件服务有限公司	凯马零件		100.00
10	上海徽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徽融	73.46	10.00
11	湖南华菱汽车有限公司*1	湖南华菱		75.00
12	镇江索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镇江索达		100.00
13	湖南星马汽车有限公司	湖南星马		66.67
14	马鞍山福亨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福亨内饰		60.00

*1：湖南华菱系由本公司的子公司华菱汽车与湖南凌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其中华菱汽车认缴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 66.67%，湖南凌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缴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华菱汽车出资 3,0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比例 75.00%，湖南凌风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比例 25.00%，故本公司对子公司湖南华菱持股比例 75.00%，表决权比例 75.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①本期新增子公司：

本期无新增子公司。

②本期减少子公司：

本期无减少子公司。

4.4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汉如

2016 年 8 月 26 日